「2025 華語文教學應用競賽:語料庫×能力基準× AI」計畫

壹、 舉辦目的

國家教育研究院(以下簡稱本院)近幾年持續推動華語文教育的基礎建設與應用發展,已建置「臺灣華語文語料庫」(Corpus of Contemporary Taiwanese Mandarin, COCT),並研發「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Taiwan Benchmarks for the Chinese Language, TBCL),兩者也已整合為「華語文語料庫與能力基準整合應用系統」(https://coct.naer.edu.tw/)。自2016年起,本院透過定期舉辦全國性競賽,推廣上述資源之應用,以深化華語文教育的研究與教學實踐,促進臺灣在華語文教育領域的創新能量。

為呼應全球教育數位化與多元化的發展趨勢,本院將於 2025 年舉辦「2025 華語文教學應用競賽:語料庫×能力基準×AI」。本競賽設置三大組別:教材組著重於運用語料庫與能力基準設計具科學依據與創新特色的教學方案;測驗組強調以能力基準為依據,發展具診斷功能的測驗;數位工具組則鼓勵參賽者結合人工智慧與數位技術,開發輔助教學與學習的創新資源。三組設計兼顧教學、測驗與科技應用,充分展現「語料庫」、「能力基準」與「人工智慧」在華語文教育的多面向價值與發展潛能。

本競賽旨在推動華語文教育的專業創新,並藉此培養具備語言教育、測驗與 數位應用素養的人才,同時促進跨領域合作交流。最後透過成果的公開與分享, 期望逐步擴散創新經驗,為提升臺灣華語文教育品質與未來發展方向提供參考。

貳、主辦單位

國家教育研究院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 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

參、活動日期

-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2026年2月1日(日)23:59止。
- 二、線上工作坊日期:2025年9月25日(四)、9月26日(五)、10月2日(四)、10月9日(四)(歡迎參與本院舉辦之工作坊,以了解各類系統操作方式及應用。各場次主題、時間、線上網址詳見本院官網。)
- 三、得獎公告: 2026年2月26日前。
- 四、頒獎典禮:2026年3月(實際時間依本院官網公告)。

肆、活動辦法

- 一、競賽名稱:「2025 華語文教學應用競賽:語料庫×能力基準×AI」
- 二、組別:教材組、測驗組、數位工具組
- 三、參賽資格及限制:
 - (一)對華語文教育與語料庫應用有興趣者。
 - (二)每位參賽者於教材組、測驗組、數位工具組每組限投1件作品。
 - (三)每件作品參與者以 5 人為限; 2 人以上者,應推選 1 名為主要聯絡人; 主要聯絡人須具有中華民國國籍。
 - (四)報名表詳如【附件1】。個人或團體報名者,均須親筆簽署本競賽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同意書」【附件2】,並同報名表一併繳交。
 - (五)國家教育研究院、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同仁不得參加競賽。
- 四、歡迎先參與本院舉辦之工作坊,以了解各類系統操作方式及應用。
- 五、參賽作品請投稿至 guan0712@mail.naer.edu.tw,若檔案過大,可上傳至雲端 並開啟共用供主辦方下載。

伍、參賽作品規定

- 一、參賽作品須以正體中文書寫,難度(等級)採用「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 (TBCL)」(https://coct.naer.edu.tw/page.jsp?ID=10)之等級描述。
- 二、三組皆歡迎使用人工智慧(AI)進行人機協作,惟須另附檔案說明使用工具 之名稱、用途與範圍。
- 三、作品內容及規範:

(一)【教材組】

- 1. 須交付文件:
- (1) 報名表【附件1】。
- (2) 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同意書【附件2】。
- (3) 参賽作品(教材)。
- (4) 教案【附件 3】。
- (5) 詞語及語法等級檢查結果。
- (6) 若使用人工智慧(AI)進行人機協作,請另附檔案說明使用工具之名稱、 用途與範圍。
- 2. 說明如下:
- (1) 參賽教材可包含書面教材、影音教材、數位教材。
- (2) 除教材外,為確認教材的可教性、實用性及預期教學成效,也須以該教材設計一份教案,樣張如【附件3】。

- (3) 教材之適用對象為母語非華語者。
- (4) 主題自訂。
- (5) 須標明教材適用之 TBCL 等級。
- (6) 教材中的詞語(含類詞綴)、語法點須使用該教材等級對應之 TBCL 詞語(含類詞綴)及語法點,惟考量教材編制之靈活性,得有 15%的內容超出該等級範圍;其中,專有名詞(如人物名、事件名、地名、國名、機構名等)不列入超綱比例之計算。
- (7) 承上,參賽者須使用「教材編輯輔助系統」(https://coct.naer.edu.tw/edit.jsp) 進行超綱詞語檢核,檢核結果應以 Word 檔或 PDF 檔形式呈現,並與作 品一併提交,以資審查。
- (8) 課文的字數或句數,以及生詞、語法點數量應符合學習者程度。每課(單元)各級句數及字數請參考下表。下表所列數據僅供參考,參賽者亦可依 教材特性及適用等級進行適度調整,以符合實際教學需求。

教材等 級	可用等級	句數或字數	生詞(個)	語法點(個)
1	1級	6 句或 100 字內	20 至 30	3至5
2	1至2級	8至10句或150字內	25 至 35	6至8
3	1至3級	10至14句或250字內	40 至 60	6至8
4	1至4級	12至16句或300字內	40至60	6至8
5	1至5級	16至20 句或400字內	50 至 70	6至8
6	1至6級	600 字以內	50 至 70	(仍可有語法
7	1至7級	800 字以內	50 至 70	點,但不限 於 TBCL)

- (9) 生詞:須說明詞類、詞義、例句等內容。
- (10) 語法點:須涵蓋用法、例句等內容。
- (11) 作品最多以3課(單元)為限。

(二) 【測驗組】

- 1. 須交付文件:
- (1) 報名表【附件1】。
- (2) 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同意書【附件2】。
- (3) 參賽作品(試題內容,聽力組須提供音檔)。
- (4) 詞語及語法點等級檢查結果。
- (5) 若使用人工智慧(AI)進行人機協作,請另附檔案說明使用工具之名稱、

用途與範圍。

2. 試題內容:

試題等級	油板粉料	測驗題型	題數	
武	測驗類型	(題組題)		
		單句理解		
1~3級	閱讀測驗	看圖釋義	至少選擇2個題型(含),共計	
		選詞填空	12-15 題	
		閱讀理解		
4~7級	明墙油板	選詞填空	1組6子題	共計 12-15 題
4~/ 級	閱讀測驗	閱讀理解	1 組 3-6 子題	大司 12-13 起
		看圖回答	大小路裡 7 個路	i 川 (A) . リ-トL
1~3級	聽力測驗	問答理解	至少選擇 2 個題 12-1	
		對話	12-1	J AE
4~7 級	聽力測驗	對話	共計 12-15 題	7_15 蹈
十一八級		段落	六旬 12-13 戏	

3. 說明如下:

- (1) 試題適用對象為母語非華語者。
- (2) 請註明該測驗屬於閱讀或聽力測驗,並選擇「1~3級」或「4~7級」(擇一)進行設計,並應包含該類在上表所列的各種題型;試題數量(以子題計算)為12題至15題。
- (3) 測驗所使用的圖片,須提供無版權爭議之圖片,不接受「圖說文字」。
- (4) 測驗組命題樣張見附件,閱讀測驗為【附件4】,聽力測驗為【附件5】。
- (5) 試題中的詞語(含類詞綴)、語法點須使用該教材等級對應之 TBCL 詞語(含類詞綴)及語法點,惟考量測驗編制之靈活性,得有 10%的內容超出該等級範圍;其中,專有名詞(如人物名、事件名、地名、國名、機構名等)不列入超綱比例之計算。
- (6) 承上,参賽者須使用「教材編輯輔助系統」(https://coct.naer.edu.tw/edit.jsp) 進行超綱詞語檢核,檢核結果應以 Word 檔或 PDF 檔形式呈現,並與作 品一併提交,以資審查。
- (7) 聽力測驗可採真人錄音或人工智慧生成語音,以 WAV 或 MP3 格式呈現。

(三)【數位工具組】

- 1. 須交付文件:
- (1) 報名表【附件 1】。
- (2) 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同意書【附件2】。
- (3) 參賽作品(數位工具)。
- (4) 工具的使用說明書。

2. 說明如下:

- (1) 參賽者可運用人工智慧技術或各類數位工具,設計並開發具有教學或學習輔助功能的應用。例如:智慧型聊天機器人、學習輔助小工具、自動批改與診斷系統、教材生成工具等。參賽者得以使用現有之 AI 平台(如My Chat GPT、Notebook LM等)為基礎進行延伸開發,惟所完成之作品須能提供本計書評審測試及檢視,並具可分享性與可重複操作性。
- (2) 參賽者設計之工具可針對華語學習者,以提升其在聽、說、讀、寫等各方面的學習效率與自主學習能力,也可以華語教師為對象,提供華師的備課支援、教材生成、題目設計、測驗批改與學習歷程分析等功能。工具應清楚標示目標使用者與應用情境,並展現其在教學或學習活動中所能發揮的實際價值。
- (3) 內容應符合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 (TBCL), 並明確標示適用等級。
- (4) 參賽者應遵守資料隱私、著作權及學術倫理規範,不得未經授權擷取、 重製或改編受保護之文本、音訊或影像資料,也不得以不當方式使用現 有公開資料,造成侵權或違反合理使用原則。
- (5) 工具的使用說明書:須包含(但不限於)下列項目:
 - ✓ 快速入門指南:應提供簡明之操作說明,形式可為紙本文件或操作 示範影片(如螢幕錄影),其中以影片為佳,使評審能於短時間內掌 握工具之基本操作方式。
 - ✓ 技術說明:簡要介紹開發環境、所使用的技術(例如使用的 AI 模型、程式語言等)。
 - ✓ 應用情境與價值:清楚闡述工具如何解決華語教學或學習的特定問題。

陸、評分標準與獎項

一、教材組、測驗組、數位工具組的獎項、獎勵及名額如下:

獎項	獎勵	名額
第一名	獎狀一張、獎金新臺幣肆萬伍仟元	每組1名
第二名	獎狀一張、獎金新臺幣參萬伍仟元	每組1名
第三名	獎狀一張、獎金新臺幣貳萬伍仟元	每組1名
佳作	獎狀一張、獎金新臺幣陸仟元	每組若干名

- (一)評選結果將公布於本院官網,並個別通知;未獲獎者不另行通知。
- (二) 獎金依我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申報繳納。
- (三)團隊獲獎作品頒發獎狀 1 張;獎金由 1 名代表於成果發表當天現場領取。
- (四)所有獲獎者須參加 2026 年 3 月舉辦的頒獎典禮,並在典禮上發表成果。 二、評選方式及標準
 - (一)由本院組成評選小組評選。
 - (二) 評選項目:

1. 教材組

評分項目	評分比重
華語文語料庫與能力基準的應用:	
1. 是否清楚對應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TBCL)?	35%
2. 是否符合該等級的能力及詞語、語法點?	3370
3. 是否有效使用或整合語料庫與能力基準?	
教材內容(教材可用性、實用性、完整度、正確性)	35%
教案內容(教學目標設定、教學流程與活動設計、	20%
教材與資源運用、學習者任務及參與等)	20%
創新性	10%

2. 測驗組

評分項目	評分比重
華語文語料庫與能力基準的應用:	
1. 是否清楚對應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 (TBCL)?	200/
2. 是否符合該等級的能力及詞語、語法點?	30%
3. 是否有效使用或整合語料庫與能力基準?	
命題原則符合度	30%

試題設計與效度(題目難易度、可操作性、專家效度、鑑別度及其他心理計量指標)	30%
創新性	10%

3. 數位工具組

評分項目	評分比重
華語文語料庫與能力基準的應用:	
1. 是否清楚對應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TBCL)?	35%
2. 是否符合該等級的能力及詞語、語法點?	3370
3. 是否有效使用或整合語料庫與能力基準?	
華語教學應用價值:	
1. 能否幫助教師備課、生成教材、設計題目等?	
2. 能否提升學習者在聽說讀寫等方面的學習效率	35%
與動機等?	
3. 教育價值:能否補足現有資源之不足?	
功能完整性與操作便利性	
1. 是否能正常執行預期功能,無重大漏洞或缺	
失?	
2. 是否穩定、操作介面是否清楚直觀?	20%
3. 使用流程是否簡單易學?	
4. 是否附有清楚的操作說明、快速入門指南或範	
例等?	
創新性	10%

柒、 頒獎典禮

- 一、本院預計於2026年3月於本院臺北院區舉辦頒獎典禮(實際時間依本院官網公告為主),活動內容包含頒獎及獲獎人員發表得獎作品,歡迎所有參賽者及各界人士蒞臨參加。
- 二、所有獲獎者皆須出席頒獎典禮,另每組前三名須於頒獎典禮發表作品,如不 克出席須請人代領及代發表,並告知主辦單位代領人身分,如缺席典禮或未 發表視同放棄獎項(包含獎狀與獎金)。

捌、注意事項

一、參賽者未依規定繳交各項參賽文件及相關資料者,主辦單位得不受理其參賽。

- 二、除報名表、非專屬授權同意書以外,參賽作品中不得出現參賽者姓名、校徽、 系所、單位、公司等可辨別參賽者身分之訊息。
- 三、所有參賽者(包含個人或團體報名者)均須親筆簽署「著作財產非專屬授權同意書」(詳如【附件2】),並將正本於截稿日前(以郵戳為憑)寄至:(106011)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79號8樓「華語文競賽小組」收,逾期視同放棄參賽。參賽者須同意將著作財產權無償非專屬授權主辦單位利用。
- 四、參賽者應保證所提供之所有資料為真實及正確,簽署應為本人親筆簽名,且 作品內無不雅或不當內容。
- 五、接受國內外各機構經費補助者,須敘明補助單位及補助金額。
- 六、同一作品已在其他公開競賽中獲獎,不得重複參加本競賽。惟經重要修改得 參加本競賽,作品須具有明顯差異,並提供修改差異說明。
- 七、參賽作品應由參賽者自行創作,不得有抄襲或代筆情事,或涉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利之侵害。參賽者若違反相關規定,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又若經檢舉、告發或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得獎資格,並追回所得獎金及獎狀。如涉有爭議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負全責,與主辦單位無關。如造成主辦單位或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需自行承擔並負相關賠償責任,如違反本競賽辦法之相關規定,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八、獲獎者出席領獎,得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申請交通補助(國外不予 以補助),須檢附票根並覈實報支。
- 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並公告於本院官網,網址為: https://www.naer.edu.tw/PageFront。
- 十、本競賽聯繫窗口王先生,聯絡信箱 guan0712@mail.naer.edu.tw